

社会学论丛

人情、面子与权力的再生产

翟学伟摇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自摇摇序

冠以社会理论之名来收集整理我已发表和完成的有关论文,着实让我感到有些为难。其主要原因在于我并非是一个专门从事社会理论或社会学理论研究的学者,因此也不能肯定自己发表的作品哪些可以归为此类。这本文集是我在十五年时间内从事社会研究时写下的一些与理论相关的文章的汇集。

中国学者往往喜欢自觉或不自觉地照搬或移植西方的相关理论。在他们看来,理论与方法的问题必须是西方的,经验研究可以是中国的。为此,我眼中从事理论研究的人大致分为三种:一种是那些本身就在研究取向上对理论问题感兴趣、专门从事理论思考与研究的人。他们往往喜欢对社会现象和问题作概念上的、类型上的、演绎上的和批判性上的研究。我以为,他们算真正的社会理论家;另一种人是在其解决现实的、经验的或实证的问题时遇到了解释上的、视角上的和方法上的难题,于是诸如概念、方法论、模式及理论上面的一系列问题都出现了。若不直面和解决这些理论问题,会导致有关经验研究进行不下去或者造成这些研究变得无的放矢。当然这不是说所有的学者此时都会关注理论问题。对于那些只对经验研究感兴趣的人,他们通常会将这些问题交给理论家去处理;假如他们愿意自己腾出手来思考和解决这些问题,也许他们在这一点上就会获得一些理论性的成果。我的情况近似于这一种。还有一种则是那些致力于介绍和评述西方理论的人,他们在国内外资料难得的情况下曾起过重要的作用。但我始终认为,评介理论和从事理论研究是两回事(有的时候很难分得清是因为有的学者两者兼而有之)。虽然深入系统地领会和评介已有的经典理论(包括思想传统)对于建立任何新(本土)的理论都是必需的,似乎也没有哪种理论不借助前人的成果就可以凭空地建构出来,但介绍和评述在本质上应该是为前两种人的理论开拓服务的。如果一个社会中所呈现出研究的状况是前两种人太少,而后者太多的话,那么该社会的社会理论研究非但不繁荣,而且会贫乏。

十多年来,我一直在社会学和社会心理学领域从事本土性的研究,也有机会与同行在一起交流。在交流过程中,我发现,如何从事本土的经验

研究不能简单地理解为仅仅是启用本土的概念来获得经验性的结论,或者说在经验研究中得出同西方学者相反的结论,然后做一番中国文化式的解释。所谓本土研究(或通常所讲的本土化研究)是一个理论上需要探讨和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随着本土研究的深入,也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比如本土研究是否就是对本土社会的成员的研究;本土研究是否就是通过寻求本土概念来从事实证研究;本土研究是否就是因为有了不同于西方研究的结论而给出本土的解释;本土研究是否意味着自己也能寻求新的研究范式、视角或研究方向;本土研究是否可能在方法论上找到西学规范与中国传统学术的一个结合点等。我正是带着这些问题来从事我的具体研究的。也是通过具体研究最终从理论上思考其中的答案的。随着我的这些思考逐步地展开,我也就不再囿于社会学和社会心理学自身来回答这些问题了,而多多少少看到了东西方民族的思维方式、对世界的理解、学科类型划分及叙述方式的差异和对话等问题。对于这些触及到哲学、历史、文化及学术传统的探索,我看也只有用社会理论来涵盖了。

当我把这十年发表的作品放在一起后,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自己这些年来在学术上都做了什么,哪些是已经取得的成绩,哪些是存在的、遗留的或尚没有解决的问题。比如当我看到自己这些年来在讨论本土理论怎么做才较为可行的时候,我为自己没有做一个“口头上的巨人,行动上的矮子”而感到欣慰和自豪。且不论我的理论尝试是多么的不自量力,也不论这些尝试是否会获得成功,单就这些尝试本身已足以说明了我的勇气;另一方面也的确形成了不少初步的框架、概念、模式和方法。但罗列出这些论文后,我发现我现在最大的不足在于,我的研究单独地看都尚能自成逻辑体系,但既然它们都是关于中国人与中国社会的现象和生存脉络及其运作规则的解释,如何能让它们彼此之间构成一种逻辑关系,还有一系列的问题需要解决。应该说,我收在这里的最后一篇论文是我对以往研究做的一个统筹的逻辑安排,即将我在不同时期产生的不同研究成果整合到了一个统一的逻辑分析框架中,当然我也知道这个框架还相当粗糙,它只能算是一个提纲,一种尝试。如何将它完善起来,显然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最后,我简单地说明一下我这次结集的论文安排及其想法。这次结集我选择了我在本土视角和方法论、研究方法、概念探讨及理论建构方面的论文共十四篇,内容涉及社会学、心理学、历史社会学及其他方面。以上所选的各篇论文,有一部分曾经公开发表过,不过借这次结集出版的机

会,大都做了重新修订,还有一些论文是我目前承担的 2009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建构中国社会心理学理论的方向:视角、方法与模型”的部分成果。因为该项目同我此次结集的目标完全一致,故将已完成的部分也一并收在这里。它们是书中的《本土心理学研究中的本土资源》、《文学作为历史:真实社会再现的另一种可能》、《中国日常社会的理论建构:以权力运作为中心的解释框架》。这些论文大部分尚未公开发表,有的还在修改中。另一篇论文《在中国官僚作风及其技术的背后》是南京大学中国社会与文化研究中心的资助项目,也因为较长,难以被国内学术刊物容纳,只好收在这里了。

当然,以上成果的解释力究竟如何,尚需实证检验。探讨中国人与中国社会是一项艰难复杂的课题。文中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翟学伟

2009 年 猿月 圆日于南京寓所

• 自摇摇序 •

目摇摇录

一、研究视角与方法篇

本土社会研究的本土视角

——反省、批判及出路 (猿)

儒家的社会建构 :中国社会研究的视角与方法论的探讨 (圆)

本土心理学研究中的本土资源

——从研究对象到研究方法的转化 (源)

文学作为历史 :真实社会再现的另一种可能 (远)

二、关系研究篇

中国人际关系模式 (苑)

中国人关系网络中的结构平衡模式 (怨)

社会流动和关系信任

——也论关系强度与农民工的求职策略 (员)

三、脸面研究篇

中国人脸面观的同质性与异质性 (员)

在中国官僚作风及其技术的背后

——偏正结构与脸面运作分析 (员)

人情、面子与权力 :情理社会中的社会交换方式 (员)

四、社会运作模式篇

中国人在社会行为取向上的抉择

——中国人社会行为变量的考察 (员)

个人地位 :从一个概念到一种日常社会学分析框架 (圆)

中国日常社会的理论建构 :以权力运作为中心的解释框架 (圆)



研究视角与方法篇

本土社会研究的本土视角

——反省、批判及出路

摇摇社会与行为科学本土化的运动在华人学术界已开展了近二十年,比较而言,它的发展在各地显得不太均衡,其中以台湾地区开展的时间最早,热情最高,讨论最热烈,成果也最多,香港其次,而大陆相对滞后。从直觉上来判断,造成这一格局的原因主要同一个地区的学术带头人的学术旨趣、学者所处的社会背景和研究资金投入的方向及要求有很大的关系。如果说我的这一直觉判断没有错的话,那么中国大陆目前所处的学术氛围在这几个方面都还比较欠缺,也就是说,由于大陆的社会与行为科学是随着改革开放而得到恢复和发展的,因此,一方面“改革”必然带来政府对学术应用性成果的需求,许多社会科学的价值是在政策导向、政策咨询及其相关的基金投入中得到体现的;另一方面“开放”又引导着学者尽可能地向外学习和借鉴,此时学术的评价标准往往是以所知外国东西的多少来衡量的。

我虽身处大陆,但却一直从事中国人与中国社会的研究工作,且不在台港两地的本土化研究圈内,这就使我可能站在一个“边缘人”的角度来独立地思考和检讨这二十年来的本土化运动与西方学术体系的关系,思考怎样研究才合理等这样一些较为根本性的问题。现在,我将这些思考和自己的实践体会写出来。需要申明的是,我的这篇文章并不是要对这二十年来的运动做出客观的评价,其主要目的只是将我认为值得探讨的问题提出来,以期获得更多的人来思考和关心。当然,面对这些问题,我也试图提出了一些我自己的初步看法,而这些看法仅仅是方向性的,也就是说不可能对一些重要问题详加阐发和做缜密的推论。

一、本土化的理想与现实之检讨

回顾近二十年来的研究,我发现,本土化研究的发生与展开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首先是学者们不知不觉地习惯于在西方学者规定的研究框架内做研究,进而逐渐转化到其结论的对立面上来做结论,现在已发展到

呈现出多元化的局面。比如,我们原先的许多研究只知道用西方的现成理论、概念、方法来描述和分析中国人与中国社会,而从不考虑它们同研究对象及其脉络之间是什么关系,以及不同社会成员对自己的社会有没有不同的预设等问题。随着本土化研究在华人学术界的逐步开展和深入,上述问题已有了较大的改观,但比较文化上的二元对立倾向又随之暴露出来,即我们从原来的生搬硬套西方成果转向了在西方许多研究的对立面上来呈现自己的社会与文化特征,诸如西方人的价值是个人主义的,中国人的价值是集体主义的,西方人的行为是普遍主义的,中国人的行为是特殊主义的,西方文化是罪感文化,中国文化是耻感文化;中国社会代表着传统,西方社会代表着现代等。这样的研究比照搬西方理论与方法或一味验证西方学者的研究结论,已有了很大的不同与进步,而且从结论上看起来也很贴近中国实情。但这类研究很轻易地就把中西文化摆在了比较的两面,好像它们之间始终有一条泾渭分明的界线一样。现在的多元化格局尽管造成了更多的讨论空间,不同的学者在其中可以寻找自己的视角和方法^①,但这未必就意味着本土化有了什么实质性的进展,因为走投无路或东张西望都可能导致多元化,比如原先的套用和二元对立也还继续潜在地发展着,它们本身也构成了本土多元化中的一个部分,或许还是主流。在这种情况下,我注意到杨国枢近来提出了一个从事本土化研究的标准,即“本土契合性”的问题,杨国枢的定义是:“研究者之研究活动及研究成果与被研究者之心理行为及其生态、经济、社会、文化、历史脉络密切或高度配合、符合及调和的状态,即为本土契合性(或本土性契合)。只有具有本土契合性的研究,才能有效反映、显露、展现或重构所探讨的心理行为及其脉络。”^②

杨国枢两次阐述这一提法^③,显然隐含着这样一个前提,即目前(或至少在本土化研究未开展以前),我们的学术研究尚没有达到上述的本土契合性标准,也不知道有这样一个境界,现在有了这样一种提法,我们不但可以用它来衡量我们过去所做的研究如何,也可以知道我们下面将怎样进行研究。

^① 参见杨国枢主编的《本土心理学方法论》中的各篇论文,载《本土心理学研究》~~1984~~年第~~1~~期。

^② 杨国枢:《心理学研究的本土契合性及其相关问题》,载《本土心理学研究》第~~1~~期。

^③ 第一次是杨国枢《在我们为什么要建立中国人的本土心理学》一文中提出来的,载《本土心理学研究》~~1984~~年第~~1~~期。

本土契合性作为一个具体的操作概念是同本土化这个大概概念紧紧扣连在一起的。在我看来,在这个概念背后有一种使得整个学术研究“迫降”的动力。它意味着华人学者应该从西方研究范式中撤回来,西方学者也要从所谓的普遍性原则中收回去。大家都来做同自己社会文化相契合的研究,至于比较普遍性的研究工作则是大家下一步才要做的事情。但问题在于,迫降并不能导致本土化的研究可以自发地生长,我们面临的问题是面对已经产生影响的西方学术,包括科学哲学、学科架构、研究方法和概念等,同我们要契合出来的研究成果是什么关系?总之,问题还是回到了杨国枢当年面对西方人的发问:如果没有西方心理学,中国心理学是什么样子?由此而牵连出来的问题还有欧美学术并没有提出过如此复杂的本土化概念,为什么他们就没有遇到研究过程和结果不够本土的问题呢?或者说,是什么妨碍了我们不能把产生在西方的社会科学理论、概念、方法和工具运用在我们的学术研究中呢?是因为没产生于我们的本土文化中的研究成果就不能契合于我们的社会吗?还是他们的研究结论同我们对本土社会的认识不一样(或是使用他们的方法所得出的结论同我们对自己社会的感受(认识)不一样)?抑或是他们的方法用在中国是错误的?^①如果我们真的找到了这个妨碍我们的东西是什么后,那么我们在本土研究中用什么来取代它们(或者说得谨慎一点,来弥补它们的不足)呢?这些问题是我这几年里一直关心着,而又理不出来头绪的问题。

我认为,对于上述问题的解决首先需要承认的是,长期以来,一种被称为社会及行为科学的研究框架和角度是由西方人设定的,当然他们的这种设定既不是一贯到底的,也不是一朝一夕的功夫,而是经历了上千年的演变与锤炼,才得以逐步确立、传播、扩散,并在世界范围内获得学术统治地位的。中国学者在近百年来的学术研究中一方面要面对自己社会的快速转型,另一方面要面对如此强大的学术体系,他们经受了从国学向西学的转化。尽管他们转化时心态并不相同,立场也不一样,但不得不加以肯定的是,这种转化在相当程度上给中国学术注入了新(科学性)的、现代性的特征,因为在中国学术的自身成长中既没有社会学、心理学、社会心理学、文化人类学、经济学及政治学等学科的分类,也没有哲学、伦理学、文学及宗教学上的分类,我们所有的仅仅是通过经、史、子、集之类。

^① 杨中芳、赵志裕:《中国受测者所面临的矛盾困境:对过分依赖西方评定量表的反省》,载《中华心理月刊》第 9 卷(总第 9 期)第 8 期。

不仅如此,中国传统学术里的一个主要特征就是它的说教性,也就是说,中国传统学术一向不注重给人们提供心理与社会构成与运作上的原理分析和解释,而只是注重提供人们在社会中该怎么做的知识,所谓“修齐治平”、“三从四德”、“三纲五常”等即是典型。因此,如果说中国学者在东西文化的碰撞中最终接受了西方学术,那他们接受的不仅是西方对这些学科的分类,同时还有西方人文、社会及行为科学中的视角,以及由这一视角确立的概念、理论和方法,或者说,整个西方学科的研究范式已成为近代以来中国学者的研究指南,它使得中国学者开始了由应然研究向实然研究的转化。然而也就是在这一单方面的吸取过程中,我们的研究视角理所当然地被西方人规定下来,我们的研究理路和方法被他们训练成一种程序,而熟练地运用这些程序就意味着我们获得了从事这些学科研究的资格证书。但随之而来的问题是,这样的程序化研究,一方面促使学者们研究的中国社会、文化、历史和人的心理与行为开始具有了科学(客观性)或学科性的特征,许多研究成果是过去传统学术不可想像的和不可企及的,但另一方面有关中国人与中国社会的结构、特征和行事理路等研究却并不因这一转化就变得越来越清晰,越来越具说服力,在很多情况下却是越来越模糊,也越来越不符合事实。社会,在众多的研究报告中变成了一个没有自己历史和文化的社会;人,在许多调查和实验中变成了没有社会背景和情境的人。人文、社会及行为科学的本土化及其随之而来的本土契合性概念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被提出来的。

从这个角度来审视本土化和本土契合性,我发现这里面存在一个重要而隐蔽的问题被忽略或省略掉了,那就是面对上述两方面而产生的悖论(吊诡),我们到底要“化”什么,本土契合性的提出显然是力图把本来那些口号性的东西要具体化了,那么怎样来确定这种契合性呢?我这里的意思不是说我们要找多少条标准来衡量一项研究是否契合了,而是说,我们在什么程度和层次上来进行契合呢?一涉及到程度和层次就必然要面对西方和中国不同的学术传统。应该说有不少西方理论是高度抽象的,正因为它们本身高度抽象,因此也到处契合,当然我们也可以说到处契合就是不契合,结果我们还是要用迫降的方式绕回到本土研究和西方学术传统的关系上来。比如当一个西方理论在解释本土社会现象时非常“贴切”,但是不是没有我们自己的研究贴切?再比如,如果我们写出了一份没有受过西方学术训练和影响的研究论文,是否意味着它就与本土非常契合了?因此我认为不论本土化也好,本土性契合也好,杨国枢的意

思是要根据本土的历史、文化及遗传等来建构理论、概念与方法。由于关于两种学术传统的关系问题还没有解决,因此它在实施中就只能是一个从西往东、从外到里的过程。在操作层面上,更多的研究就是拿西方的研究方法和手段来处理本土的概念,然后得出不使用这种本土概念就不易得出的本土结论。沿着这样的思路来认识本土化,任何一个从事社会与行为科学研究的人,总是先要接受严格的西式训练,然后再来转变他的观念,让他去做同本土相契合的研究。

我这样讲,不是要反对本土化,而是说,本土化研究是关于中国人与中国社会研究中的途径之一,而大陆学者如此热衷于西方学术的套用,也是途径之一。只是就目前的研究情况和水平来看,前者的确比后者能更进一步地认识和解释中国人与中国社会。我这里要讲的本土社会研究的本土视角是想提出这样的问题:除了这两种途径之外,还有没有其他的途径让我们不“套”也不“化”,而能够研究中国人与中国社会呢?

二、本土研究与本土训练

不“套”也不“化”,不是要回到中国过去的学术分类传统中去认识社会,也不是要提倡让常识性的知识,或传统学术思想,留下它存在的合理性空间^①,因为我在前面已经说明,中国传统学术的说教式特征并没有带给我们现代科学研究所需要的原理,而是要在现有的学科框架(包括已经交叉的或可能交叉的学科框架)中进行学科性的自生性研究。我认为应该这样做的理由是,因本土研究而建立起来的社会与行为科学知识形态应该既不同于西方的相关理论和概念,也不同于中国传统学术中的社会知识和本土化的研究成果。所谓不离学科框架是说我们的学科对象和范畴是确定的,比如社会学针对社会,心理学针对心理,人类学针对文化等,而且各自都有自己的一套概念、方法、理论等。只不过不同学者看到和理解的社会、心理或文化可以大相径庭罢了,而学科自生性是指许多理论、概念和方法要由本土研究者自己开发的意思。可见,我的观点是不撇开现有的学科类型来做本土的事业。但这个看起来再简单不过的问题,其实隐含着一个大问题:如果一个学科类型是西方人划分的,那么它是否就不可能做本土研究了。关于这一点,我们要搞清楚的是一个学科

^① 葛鲁嘉:《本土传统心理学的两种存在水平》,载《长白学刊》1995年第5期。

类型的确立是否意味着它的内涵和外延就非常确定,比如说西方的社会学、心理学和社会心理学是一个什么样的框子?它们是否一定是这个样子而不是那个样子?如果是的话,我觉得本土化可施展的余地是不大的或者只好退回到中国传统学术中去看中国,要么就只能采取现在本土化研究中的做法,在西方的学术传统中横切入本土社会的特征。这里,我们且不谈港台学者关于本土化的文章怎么说,只要看看他们的做法,就觉得他们确实是在不破坏这些大框子的情况下从事本土化研究的。虽然这一点同我的观点没有多少差别,但接下来的重要差异是他们又进一步假定了这个类型中的式样是一定的。比如说在西方学术中,实证主义和现象学是他们看世界的一主一次的方法,本土化的研究成果中有什么突破呢?他们要争论的不是实证主义和现象学是否是必须要用来框定这些学科的不二法门,而是争论在中国人与中国社会的研究中是实证主义的方法好,还是现象学的方法好,或者两种都可以试试看。这样一种研究本土化的思路看起来是多元化的,实际却让人有山穷水尽之感。其实,就西方学术发展史而言,如就社会学或心理学来看,虽说有一个类型,但这个类型的样子本身却是肯定不下来的,比如孔德(法文:孔德)提出了社会学及其实证主义,不代表这个学科怎么做就得由孔德来定,正因为孔德说了不算,才会有后来的斯宾塞(英文:斯宾塞)、涂尔干(法文:涂尔干)、韦伯(德文:韦伯)、米德(英文:米德)、舒茨(德文:舒茨)、霍曼斯(英文:霍曼斯)、哈贝马斯(德文:哈贝马斯)及布尔迪厄(法文:布尔迪厄)等人在社会学这个框子里看到了不同的社会机理而建立起来的不同视角、理论和方法。看起来,社会学的样子在他们手里发生了变形,但他们却都不断地发展和推进了社会学。再看心理学,精神分析和行为主义对心理学的理解完全不同甚至极端对立,人本主义也有自己的一套想法,但这并不影响它们探讨心理学,推进心理学。由此可以认为,由研究对象和范畴而确立的研究领域和类型虽是需要的,但也许永远是不够成型的。但我们也不能因此而认为我所谓的这个类型只有研究对象的差别而已。由学科的研究对象而形成的框架不是靠研究对象本身来表示,更多的还要由他者(客观性)、逻辑推论的方法、概念表达的方式和学科认同的规范体系(包括颁布注释体例)来确定。也正因为此,它不确定性的一面总是能给后来人留下进一步思考和扩展的空间。

但现在的本土化是怎么做的呢?我们能讨论的只是你是心理实验,他是量表测量,而我是个案调查,你是非实证取向,我是实证取向,你是诮

释学、现象学等。这些争论以及对研究方法取向之关怀本身就已经排除了我们在本土研究中寻找其他(本土)取向的可能性。而本土化研究能做的事,不过是在西方的某种取向向下做些具体研究来告诉大家,我们的研究同西方的结论不一样而已。

我这里想说的意思是将中国社会文化特征作本土性的研究不单是一个本土化的问题,即一个转化和重构西方学术理论与方法来研究本土社会的问题,而是一个参与改变一种学科框架或推动这个学科框架进一步扩张的问题。在我近些年的学术交流中,我发现凡从事本土化研究的学者多少都受过某一特定的西方学术传统的训练,比如有的接受的是实证主义的训练,有的接受的是现象学的训练,有的接受的是批判理论的训练,有的接受的是诠释学的训练,走到一起后,各人都有自己的看家本领,结果做本土化研究的方法也不一样,对本土化研究的认识也不一样。从表面上看,本土化研究呈现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局面,但我想到的,为什么没有人接受的是本土文化方面的训练。这种训练在西方学术没有进入中国前,许多国学大师曾经不自觉地接受过,因为他们别无选择。但我还要说的是,在西方的学科类型里从事研究,为什么不可以有本土的训练呢?由于这种训练事实上已经是在绕不开的西方学科框架下进行的,我想它的内容和作用也就不同于过去。过去的国学训练使得不少国学功底很好的学者打不通本土学术与西方学术之关系,结果他们面临的只能是放弃与选择,而现在的本土训练偏偏需要对西方学术传统做全面的认识和批判。本土化的学者往往是只接受一种西方学术传统的一种路数而不顾其他,结果他们只是想把他接受的那个学术传统嫁接到本土化的研究上,以便得出不嫁接前得不出的研究成果。本土训练不是这样。研究者所接受的不是西方的哪种学术传统,然后再转化成中国的东西,而是对西方的各家路数做平行的了解,又因为自己是一个研究本土社会的人,因此可以在它们发生的碰撞中进行思考,最后来确定自己所研究问题的最佳位置。

也许有人认为这种训练方式里面似乎隐含着某种神秘色彩而让入门者无所适从。其实上述问题在西方人类学中已有过争论,且有重大进展。在人类学的传统中,西方人类学家一直是用自己的话语来描述和解释非西方民族和部族的,后来他们发现这种描述和解释同其研究社会中的当地人的描述和解释不一样。时至20世纪70年代后期,派克(运通)提出了人类学的研究中存在着客位(客位)研究和主位(主位)研究的差

